中国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院文件

石工院发〔2018〕15号

关于印发《石油工程学院课程群建设运行 办法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:

《石油工程学院课程群建设运行办法》已经党政联席会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石油工程学院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

报: 学校教务处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石油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18年6月15日印发

石油工程学院课程群建设运行办法

为贯彻落实《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关于进一步提高本科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》(中石大东发〔2013〕51号文件),进一步强化石油工程学院本科教学基础地位,以 OBE 教育理念为引导,推进落实"三三"本科教育培养体系,深化教育教学改革,实现本科教育内涵发展,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建设原则

- 1、相关性:不同课程在内容上密切相关、相承、交叉与互补, 可有机整合形成课程群。
- 2、独立性:课程群是诸多课程的集合,以学科、研究方向或课程类别作为群与群之间的划分界限,课程群间既能有机联系,又能独立建设运行。
- 3、综合性:课程群的建设应促进各门课程的协调发展、齐头并进、协同作用,将多门子课程有机整合以完成教改项目申报、教学成果培育和申报等共同目标。
- 4、创新性:课程群建设应注重资源整合,课程间优势互补、相互借鉴,不断创新教学方法,完善课程体系。

二、课程群设置方案

将石油工程学院开设的本科课程设置为10个课程群,分别是油气井工程课程群、油气开采工程课程群、油气层物理与渗流力学课程群、油气藏工程课程群、油气田化学课程群、实践教学课程群、通识教育课程群、海洋油气与水合物课程群、流体力学课程群、船舶与海洋工

程课程群。课程群是基层教学组织,课程群设置应根据学院及专业发展需求进行动态调整,各课程群所涵盖课程需随培养方案的修订作相应变更。课程群的设置与调整方案由教学系提交学院审核备案。

三、课程群职能

- 1、负责课程、教材、网站、试题库及案例库等教学资源建设;
- 2、负责课程群师资队伍建设及青年教师培养;
- 3、负责课程群内各课程组的建设及任课教师遴选、试讲、考核 等工作;
- 4、完成教学系下达的教学任务安排(含本科生、研究生、远程教育)、教材建设及选用等相关工作:
 - 5、负责教学资料归档审核工作;
 - 6、完成毕业设计、实习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等教学工作;
- 7、协助教学系完成培养方案的制修订,组织编写或修订教学大纲等工作;
 - 8、协助教学系规划教改项目申报、教学成果培育与申报等工作;
 - 9、策划并组织开展基层教学组织活动;
- 10、协助教学系开展教学基本建设的规划和执行,完成教务处、 学院安排的其他相关教学工作。

四、课程群运行办法

- 1、每个课程群设置一名课程群运行负责人。
- 2、课程群运行负责人应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,由研究所向 教学系推荐人选,教学系提交学院认定备案。

- 3、基层教学组织按课程群建设,课程群可自主开展教学活动,但需提前向教学系主管副主任报备,系正副主任根据实际情况分别参与课程群教学活动。
- 4、课程群运行负责人工作量核算及津贴发放参照石油工程学院 岗位聘用办法执行。

五、其他

此办法有关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, 由石油工程学院负责解释。

石油工程学院 2018 年 6 月 15 日